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昶昊绩字（2025）第 0501 号

评价机构：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

目 录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总览表	1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4
(三) 项目组织管理	7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4
(一) 基本情况	14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	14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5
三、绩效评价分析	16
(一) 项目实施成效	16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四、绩效评价结论	17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7
(二) 评价结论	18
五、存在问题和建议	18
(一) 项目投资总体进度较为缓慢的问题	18
(二) 配套资金未到位的问题	18
(三) 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19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9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8
附件三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44
附件四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50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昶昊绩字（2025）第 0501 号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			
项目资产登记管理单位：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25,000 万元		
其中：	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 25,000 万元	以前年度结转债券资金 0.00 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 总发行：	50,000 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 实际支出：	50,000 万元（支出进度：100.00%）		
其中：	2024 年实际支出 25,000 万元	以前年度实际支出 25,00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			
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 37.5 万亩，实施范围涉及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和小宋镇 6 个乡镇，建设内容包括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及农田地力提升工程，配套购置采集点硬件设备。其中：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包括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及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农田地力提升工程包括土壤培肥工程。			
（二）主要指标			
产出指标：新增耕地数量 11,249.99 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375,000.13 亩，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geq 95\%$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geq 95\%$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按期完工按计划完成，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按计划完成，总投资 $\leq 150,000$ 万元。			
效益指标：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geq 110,000$ 万元，运营期间年平均纳税 ≥ 15000 万元，提高生产力，促进粮食高产，改善生产条件，扬尘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气体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污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运营年限 ≥ 10 年，群众满意度 $\geq 90\%$ 。			
三、实施成效			
本项目实施可以实现：能够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有助于解除制约农业生产的关键障碍因素，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农业特别是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促使项目区域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目标。同时，还可以促进农民增收和再就业，加快农业经济发展。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项目投资总体进度缓慢。			
2. 配套资金未到位。			
3. 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			
（二）有关建议			
1. 组织项目配套资金及时到位。			
2. 大力推进项目进度，按计划完成项目投资。			
3. 加强项目建设过程管理。			
五、评分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	90.00%
管理	35	24.8	70.86%
产出	35	25	71.43%
效益	10	9	90.00%
合计	100	76.8	76.80%
绩效评价得分：76.8		评价结果等级：中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号）等文件要求，兰考县财政局组织并委托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现场查勘、询问、分析计算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经与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从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关键举措。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人的饭碗要牢牢端在自己手里，而且里

面应该主要装中国粮；强调要突出抓好耕地保护和地力提升，坚定不移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真正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要求：持续强化农业基础地位，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质量导向，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建成10.75亿亩集中连片高标准农田。

2021年11月，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农建发〔2021〕7号），明确2022年全国计划新建高标准农田1亿亩、统筹发展高效节水灌溉1500万亩。其中：河南建设高标准农田756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285万亩。要求各地要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优先保障领域，多渠道增加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

2021年12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号），要求做强现代粮食产业，建设高标准农田。到2025年，全省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到8759万亩。

为深入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兰考县按照“田成方、林成网、路相通、渠相连、旱能浇、涝能排”的要求，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截至2022年6月兰考县标注“十四五”期间需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67万亩。根据《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农业农村部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河南省打造全国重要的粮食生产核心区和兰考县全国农业大县的实际情况，兰考县农业农村局经组织专家论证，拟在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

等乡镇建设高标准良田，进一步改善农田水利设施条件，稳定粮食生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实施，引领项目区发展高效农业，建立规模化、产业化基地，发展优势农产品产业，提高兰考县农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带动周边地区农业产业化、规模化的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建设工期 36 个月。项目总投资 150,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33,012.0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130.78 万元，预备费 6,857.14 万元，建设期利息 6,000 万元。

项目区计划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 37.5 万亩，实施范围涉及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和小宋镇 6 个乡镇，建设内容包括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及农田地力提升工程，配套购置采集点硬件设备。其中：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包括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及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农田地力提升工程包括土壤培肥工程。（具体见下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和小宋镇 6 个乡镇	亩	375,000.00
1	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
1.1	田块整治	亩	375,000.00
1.2	灌溉与排水工程		-
1.2.1	农用井		-
	新打机井（井深 80m）	眼	1,884
	新打机井配套设备	套	1,884
	配套井房（含基座及标识牌）	座	1,884
	配套机井物联网控制器	套	1,884

	水肥一体化设施	套	1,884
1.2.2	疏浚沟渠	m	116,702
1.2.3	农桥	座	228
1.2.4	管灌		-
	Φ110 低压地埋管道	m	3,523,063
	Φ90 低压地埋管道敷设	m	4,756,267
	出水口及配套	座	372,121
1.3	田间道路工程		-
1.3.1	新修 4m 宽混凝土道路	m	410,334
1.3.2	新修 6m 沥青混凝土路	m	20,894
1.4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
1.4.1	种植核桃（胸径 7cm）	株	86,047
1.4.2	种植元宝枫（胸径 7cm）	株	25,064
1.4.3	种植柳树（胸径 7cm）	株	23,744
1.5	农田输配电工程		-
1.5.1	变压器	台	422
1.5.2	10kV 高压线	m	311,540
1.5.3	低压地埋线 VLV-3*25+1*16mm ²	m	1,874,941
2	农田地力提升工程		-
2.1	土壤培肥工程	kg	37,500,000
3	物联网信息采集点硬件设备	套	3,750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及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投资估算 150,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投入 75,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75,000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资金 50,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财政预算资金投入 0 万元。

2、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主管单位：兰考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兰考农业局”）

(2) 项目实施单位：兰考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公司”）

(3) 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

2022 年 7 月，河南鼎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 立项审批

根据 2022 年 7 月 4 日兰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89 号），本项目已取得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根据 2022 年 7 月 4 日兰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90 号），对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责任单位、投资及资金来源等内容进行批复。本项目已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5) 事前绩效评估：2022 年 10 月 25 日河南禾政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得出综合评估意见：对该项目“建议予以支持”。

(6) 项目用地审批

2022 年 7 月 4 日兰考县自然资源局核发的《情况说明》，载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为农业项目，不涉及使用建设用地，无需办理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意见。

(7) 项目环评审批

本项目已取得环评审批手续。根据 2022 年 1 月 5 日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取得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241022500000065），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

(8)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2022 年 10 月 31 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出具《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和信咨字(2022)第 091613 号），总体评价结果为“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符合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并以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收益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

(9) 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海锦天城(郑州)律师事务所《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兰考县农业农村局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关单位，具备以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符合法律规定，具有社会公益性，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项目未受到相关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项目已取得可研批复、兰考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情况说明及环评备案等相关审批手续，且各项项目手续真实有效；本项目具有一定收益性，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本息资金，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为本项目提供专项服务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本项目出具专项评价报告的相关资格、资质；为本项目提供服务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具备为本项目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相关资格、资质。

(10) 监理人:开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 项目 EPC 总承包:河南天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正航水利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启沃土地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截止 2024 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5.39 亿元,新打机井及机井配套附属工程 1102 眼、地埋管道 364677m、疏浚沟 133046m、新建板桥 243 座、新建闸门 69 座、低压地埋线 1136728m、新建 4m 宽水泥路 111991m、改建 4m 宽水泥路 25186m;种植绿化树木 45690 株、地力培肥 52645 亩。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投入运营。

(三) 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相关方职责

(1) 兰考县财政局。项目拨款部门。负责专项债资金的预算安排、拨付和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依据项目进度合理分配资金,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监督资金使用情况,审核资金支出的合规性,防止资金被截留、挪用。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有关专项债管理的政策法规,制定符合本县实际情况的实施细则和操作流程,指导项目单位规范使用专项债资金。参与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对专项债资金的使用效益进行考核评估,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调整后续资金安排,推动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兰考县农业局。项目主管单位。全面负责项目的规划、组织和协调工作。制定项目整体目标和实施计划,确保项目建设符合本县实际高标准农田需求情况。负责与各相关部门和单位保持密切沟通,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和资源保障,为项目顺利推进创造有利条件。负责对项目建设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督促承建单位等严格履行职责,确保项目按照设计要求和建设标准实施。负

责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跟踪管理，定期评估项目绩效，及时调整偏差，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

(3) 兰考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实际运营单位。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质量管理，确保项目符合设计要求和质量标准，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负总责。负责招标投标管理，严格审查投标单位和人员的违法违规失信行为记录，严禁有围标、串标、违法分包和转让等不良行为记录的单位参与投标。负责项目的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资金来源包括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政策性金融资金、社会资本出资、涉农资金、生态修复资金、财政专项资金、土地指标交易收益、地方政府债券、土地出让收入等。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和管理，包括组织编制实施方案、申请审查批复、组建项目法人、依法流转土地、开展项目建设及投融资工作、组织项目验收等。项目建成后，还需负责后期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工程设施在设计使用年限内正常运行。

(4) 开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监理单位。负责项目的计量、图纸会审及旁站监理，督促施工单位的安全、质量、进度，参加竣工验收等，对工程施工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和监理合同，对施工单位的施工活动进行监督，确保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负责检查工程质量，对原材料、设备的质量进行检验，对施工工艺和施工过程进行监督，及时发现并纠正质量问题；监督工程进度，审核施工单位的进度计划，检查进度执行情况，确保工程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推进；控制工程投资，审核工程计量和支付，防止超支现象发生；协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各方关系，处理工程建设中的纠纷和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建设。

(5) 河南天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工程施工单位。全面负责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依据设计方案和施工规范，精心组织施工团队，合理安排施工进度，确保工程按时、高质量完成。在施工过程中，负责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包括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及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具体施工建设。保障工程的施工质量和安全，严格把控施工过程中的各项技术指标，确保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相关标准。同时，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各方关系，包括与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的沟通协作，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做好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工作等。

2、组织管理

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46号），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成立由常务副县长为组长、主管农业的副县长为副组长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有政府办、自然资源局、农业、林业、水利、整治区域所在乡镇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对项目实施统一管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项目论证、工程设计招标、施工、监理、验收、资金和物资使用、项目建设资金审计以及项目组织协调等工作。办公室工作人员由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组成，共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项目建设办公室负责制定和完善项目建设各项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全面做好项目管理工作；组织编制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及年度计划，做好项目建设工作；对投资计划和项目执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竣工项目进行验收或预验收；定期向上级有关部门报送项目建设进度情况、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等信息。

3、实施管理

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科学编制施工方案。由于项目实施涉及到农业、自然资源、林业、水利、交通等相关部门的人员组织和配合协调问题，牵涉面广，专业要求高，因此必须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发改委牵头，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配备相应的行政管理、技术、财务人员，对项目的立项、筹资、建设、运行全过程负责。根据项目的建设内容，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精心编制施工方案，量化控制目标，同时根据不同施工条件和特点，采取不同施工组织形式和方法。

实行项目招投标制，精心组织施工为发挥投入项目资金的最大效益，防止暗箱操作，保证工程质量，项目实行招标投标制度。由项目管理机构在招标前，根据批准的项目设计文件，将适合专业队伍施工的单项工程，编制出招标文件，向社会公开招标。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招投标，在投标的施工队伍中，选择具有一定资质、信誉好的施工队伍。还将对施工单位实行“五定”，即：定工程、定任务、定标准、定时间、定奖惩，确保工程的顺利实施。

4、工程管理

实行合同制和工程监理制，严格保证工程质量在项目的实施中，项目实施单位将与项目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分别签订合同，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项目施工和监理。施工单位必须按照施工合同，严格执行，保时、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监理单位依据合同要求对建设工程进行全面的监理。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合同控制工程建设的投资、工期和质量等，并协调各方关系，保证项目的建设时间、建设标准和工程质量等。

项目监理单位将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实行严格的签单验收制，

项目建设中所使用的施工材料、设备等都需要得到监理人员的认可签字，否则不得进入下一道工序的施工，没有项目监理人员签字认可，不得拨付工程进度款，不得进行竣工验收，监理人员可随时对工程进行监督检查，对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工程不得签字，并有权责令返工。

5、资金管理

项目资金实行预算管理制度，由项目法人对资金的专款专用负全部责任。实行项目资金专户存储、专人管理、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挤占挪用；坚持按照规定的开支范围支出，力争不突破投资总额；坚持严把资金流转渠道，层层设立专账，实行一支笔审批；坚持项目资金决算制度，严格资金审计，确保项目资金落到实处。

项目资金拨付由施工单位根据工程进度提出申请，经工程监理单位审查后，报承担单位审批。筹集到的所有用于项目建设的资金，都要存入专门账户。制定严格的财务制度，规范财务开支，做到专款专用。

资金是项目的支撑，资金保障对项目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加强资金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是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关键。因此，必须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豫农文〔2020〕156号文件）及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水〔2020〕26号文件），做到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人管理，所有项目实行报账制，以保证项目工程进度和资金的安全。定期不定期地开展项目资金专项检查，强化资金管理监督，严禁资金被挤占挪用，切实把全部的资金用于项目建设与管理。按照工程的进度监督项目资金使用

情况，一旦发现问题，坚决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严肃查处，以保障项目资金的正常运转。

6.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该项目专项债券累计发行三批次，合计 50,000 万元，按债券发行约定的付息时间及利率，累计应付债券利息 1,419.5 万元，已累计实际支付债券利息 1,419.5 万元，能够按时偿还债券利息。该项目专项债券尚未到还本时间，故未发生还本支出。

发行时间	批次	发行额 (万元)	发行 利率	所属债券	累计付 本	累计应付利 息(万元)	累计实付利息 (万元)
2023年1月17日	第1批次	15000	2.93%	2023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3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项目专项债券未到还本时间	659.25	659.25
2023年4月12日	第2批次	10000	2.96%	2023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五期)-2023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444	444
2024年4月17日	第3批次	25000	2.53%	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316.25	316.25
汇总	/	50000	/	/	/	1419.50	1419.50

(四) 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1. 总体目标

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 37.5 万亩，实施范围涉及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和小宋镇 6 个乡镇，建设内容包括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及农田地力提升工程，配套购置采集点硬件设备。其中：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包括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及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农田地力提升工程包括土壤培肥工程。

2. 具体目标

(1) 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2) 项目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3) 通过本项目建设，能改善农业水利生产条件，有助于解除制约农业生产的关键障碍因素，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农业特别是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促使项目区域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目标。

3. 具体指标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数量指标	11,249.99 亩	
			建设高标准农田	375,000.13 亩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5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110,000 万元
	运营期间年平均纳税			≥15,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生产力	提高	
			促进粮食高产	促进	
			改善生产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营年限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绩效评价目的：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存在的问题，改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过程到项目产出效益的全过程，评价范围涵盖项目前期决策阶段至2024年12月，绩效评价相关方包括资金实施过程中涉及的政府职能部门及相关参建单位。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思路：

围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以《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为指导，围绕“资金-项目-效益”链条，通过案卷研究核查文件资料，实地调研勘察工程进度与质量，结合财务数据分析资金执行率，重点核查政策落实效果、资支付合理性及项目管理规范性。

2. 评价重点：

管理分析：检查项目建设是否规范，检查债券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核查债券资金拨付是否合规；

产出分析：检查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等情况，评价项目建设内容是否有效、工程质量是否达标、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3.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号）等文件精神，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一级指标4个（决策、管理、产出、效

益），二级指标 9 个，三级指标 30 个。指标权重自上而下按指标层次分步确定权重，决策指标 20 分、管理指标 35 分、产出指标 35 分、效益指标 10 分。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前期准备情况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和高标准农田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2. 基础数据收集

评价组到现场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按类型归档。

3. 现场核查情况

现场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

进行实地核实、实地检查的形式：采取座谈、现场核实、访问、查阅资料等方式。

4. 资料信息汇总

主要包括：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规划设计文件、招投标文件、合同文件；单位及项目管理制度、资金拨付资料、账簿凭证；项目建设进度资料、工程检验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等。

5. 评价分析

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分析法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将预期目标与实

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6. 沟通反馈

组长牵头进行对接，保证全组人员手机能够全天候通信联络，确保沟通及时，问题反馈有保障，必要时选择合适的面谈时间和地点进行沟通，确保面谈不受干扰，问题能够得到有效的解决。

7. 出具报告

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组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兰考县财政局提交初步绩效评价报告，经评审后修改完善并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实施成效

截止 2024 年 12 月，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累计完成产值 53,918.03 万元，新建机井及机井配套附属工程 1102 眼、地埋管道 364677m、疏浚沟 133046m、新建板桥 243 座、新建闸门 69 座、低压地埋线 1136728m、新建 4m 宽水泥路 111991m、改建 4m 宽水泥路 25186m；种植绿化树木 45690 株、地力培肥 52645 亩。该项目能够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有助于解除制约农业生产的关键障碍因素，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农业特别是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促使项目区域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目标。同时，还可以促进农民增收和再就业，加快农业经济发展。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投资总体进度较为缓慢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计划投资 150,000 万元，项目

建设期为 36 个月（2023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每年计划项目投资合计 50,000 万元。2023 年至 2024 年应完成投资 100,00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53,918.03 万元，占计划投资的 53.92%，项目投资总体进度较为缓慢。

原因分析：由于项目的后期部分工程招标程序在 2024 年度未完成，后期施工单位未能进场开展施工，导致项目总体投资进度缓慢。

2. 配套资金未到位

依据项目实施方案中资金筹措计划，2023 年至 2024 年应安排财政预算资金合计 50,000 万元，但财政预算资金尚未到位，即配套资金到位率 0.00%，项目配套资金未按实施方案及投资计划相关要求完全到位。

原因分析：主要是项目建设缓慢，债券资金足以覆盖项目建设所需支付的工程款项金额。

3. 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

项目实施单位未及时督促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等单位整理好施工管理资料、监理管理资料、工程质量管理资料，施工过程管理资料尚不完善，管理不到位。

原因分析：项目实施单位对工程建设中重视度不够，未及时督促项目参建单位整理工程过程管理资料。

四、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整体来看，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项目建设管理履行了规定的程序，资金使用执行了建设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范，项目有序实施，但也存在项目建设进展较为缓慢、项目配套资金未到位、

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二）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走访调查等获取的信息，对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支出进行了全面、系统、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该项目最终得分为 76.8 分，参照《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 号），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中”。评价得分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	90.00%
管理	35	24.8	70.86%
产出	35	25	71.43%
效益	10	9	90.00%
合计	100	76.8	76.80%
绩效评价得分：	76.8 分	评价结果等级：	中

五、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项目投资总体进度较为缓慢的问题

建议：大力推进项目进度，按计划完成项目投资。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总体实施规划、实施方案，及时推进后期工程的招投标及建设，督促施工单位优化施工组织设计，充分发挥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工作专班的协调推进作用，切实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建设按计划进行。

（二）配套资金未到位的问题

建议：项目单位积极组织项目配套资金及时到位。按照项目

投资计划及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要求，组织项目配套资金及时到位，以确保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

（三）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建议：加强项目建设过程管理。项目实施单位积极督促参建单位及时整理施工管理资料、监理管理资料、工程质量管理资料。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项目评价的质量受限于项目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小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在项目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结合现场调研做出评价结论。

（二）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该绩效评价报告仅适用于对项目单位在绩效评价期间开展工作进行的绩效评价，不作为对项目单位审计、监察等其他工作的依据。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附件三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四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绩效评价有关要求，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受兰考县财政局委托，对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存在的问题，改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评价对象和范围：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 号）和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决算资料等相关内容，评价组确定本次评价对象为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过程到项目产出效益的全过程，评价范围涵盖项目前期决策阶段至 2024 年 12 月，绩效评价相关方包括资金实施过程中涉及的政府职能部门及相关参建单位。

二、绩效评价依据

（一）中央层面：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 号）

4. 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关于下达 2022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农建发〔2021〕7 号）

（二）省级层面：

1.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 号）

2. 《河南省农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水〔2020〕26 号文件）

3. 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的《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 号）

4. 《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 号）

5.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 号）

（三）县级层面：

1. 《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89 号）

2. 《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90 号）

（四）项目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实施材料、项目检查验收材料以及其他与项目完成情况、绩效达成情况及资金管理相关的证明性材料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 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

号)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号)等文件精神,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30个,指标权重自上而下按指标层次分步确定权重,决策指标20分、管理指标35分、产出指标35分、效益指标10分。指标体系框架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项目实施必要性	3
				项目方案可行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债券申报	6	项目规划合理性	3
				“一案两书”规范性	3
		预算安排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预算安排科学性	3		
决策小计	20		20		20
管理	35	项目管理	14	项目建设情况	6
				项目运营情况	8
		资金管理	14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6
				债券资金支出情况	2
				资本金与奖补资金管理	2
				项目现金流管理	1
				绩效监控与评价	3
		资产管理	7	资产台账情况	3
				资产登记情况	2
				资产维护情况	2
管理小计	35		35		35
产出	35	建设目标实现度	28	产出数量	6
				产出质量	6
				产出时效	6
				产出成本	5
				有收入部分完成度	5
		运营目标实现度	7	运营收入实现度	2
				运营成本控制度	2
				运营收益实现度	2
				利用率实现度	1

产出小计	35		35		35
效益	10	项目效益	10	综合效益	3
				可持续性影响	3
				偿债风险可控性	3
				项目实施满意度	1
效益小计	10		10		10
合计	100		100		100

（二）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同时考虑相关的专业政策与知识，相关的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文件相结合的评价标准开展评价工作，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计划标准

指以项目申请时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基于这一标准，在考核时，如果指标的绩效情况达到或超过了预先的计划值，则赋予该指标最高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如本项目指标体系中的配套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进度、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建设进度、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指标均采用该标准进行评价。

2. 经验标准

指由专家根据实际经验和经济社会的发展规律，经分析研究后得出的评价标准。基于这一标准，在考核时，如果指标的绩效情况达到了或超过经验标准，则赋予该指标最高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如指标体系中的项目文本科学性、支持发展等指标采用该标准进行评价。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一）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规范性原则。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应遵循一定的规则和标准，以确保评价的公正性、一致性和有效性。

2. 客观性原则。在进行绩效评价时应基于客观事实和数据，公正、公平、合理地进行评价。

3. 系统性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通过遵循以上原则，确保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二）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分析法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对项目实施期间，投入、产出和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分析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前期准备、指标体系及方案设计、评价实施、报告撰写四个阶段完成了项目评价工作。

（一）评价前期准备阶段（2025年3月1日至3月15日）

1.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 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专项债券绩效评价和高标准农田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

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二）评价指标体系及方案设计阶段（2025年3月16日至3月31日）

1. 组织评价组人员对项目基础资料进行认真学习和了解，充分考虑本项目的特点拟定《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拟定的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根据合理的反馈意见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并将定稿后的评价实施方案提交兰考县财政局。

（三）评价实施阶段（2025年4月1日至4月15日）

在对项目资料进行总结、整理基础上实施绩效评价。

1. 评价组到现场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后，确定实地检查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检查方法及具体的时间安排等。

2.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①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

②进行实地核实。

③实地检查的形式：采取座谈、现场核实、访问、查阅资料等方式。

3. 评价内容：

①检查项目前期立项和决策的合理性、合规性、必要性。

②检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规范性和合法性。

③检查合同签署的完整性、严密性。

④检查项目组织机构、配套制度建设情况：是否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

⑤检查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完成的指标数据是否真实无误。

⑥检查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绩效目标。

⑦检查项目管理情况：领导机构和任务是否明确、责任是否清楚、是否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交流会议；项目管理台账是否建立、内容是否规范齐全、数据是否正确；是否对项目实施情况和质量情况进行检查指导；是否按时报送信息。

⑧检查项目财政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有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有无另行安排项目管理经费，项目管理经费有无挤占专项资金。

⑨检查项目资金是否按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是否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专项专项债券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是否及时支付。

⑩检查项目的实际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等。

4. 结合检查情况，评价组将对项目进行人员访谈。

5. 资料信息汇总

主要包括：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规划设计文件、招投标文件、合同文件；单位及项目管理制度、资金拨付资料、账簿凭证；项目建设进度资料、工程检验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等。

6. 沟通反馈

组长牵头进行对接，保证全组人员手机能够全天候通信联络，确保沟通及时，问题反馈有保障，必要时选择合适的面谈时间和地点进行沟通，确保面谈不受干扰，问题能够得到有效的解决。

（四）评价报告阶段（2025年4月16日至5月9日）

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依据所设置的定量和定性指标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积分制（百分制），根据评分结果评为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四个级别。

1. 撰写报告。评价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提交报告。评价工作组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兰考县财政局提交初步绩效评价报告，经评审后修改完善并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3. 建立档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妥善保管工作底稿和评价报告等有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方面

该项目决策指标分值为 20 分，包括三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分值 8）、债券申报（分值 6）、预算安排（分值 6），评价得分 18，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情况、专项债券申报情况及预算安排情况。各指标具体得分如下表：

项目决策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20 分)	项目 立项	项目实施必要性	3	3
		项目方案可行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债券 申报	项目规划合理性	3	3
		“一案两书”规范性	3	3
	预算 安排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预算安排科学性	3	1
小计			20	18

1、项目立项（分值 8），包括三个三级指标：

（1）项目实施必要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①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 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 号）、《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农业农村关于下达 2022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要求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阶段性任务，持续强化农业基础地位，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质量导向，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号）要求做强现代粮食产业，建设高标准农田，通过持续改造提升，河南省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进一步增加，不断夯实粮食安全保障基础。结合河南省打造全国重要的粮食生产核心区和兰考县全国农业大县的实际情况，兰考14县农村局经组织专家论证，拟在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等乡镇建设高标准农田，进一步改善农田水利设施条件，稳定粮食生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综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②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号）、《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项目实施符合当地实际需要，锻长板或补短板效果明显，兰考县农业农村局是兰考县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项目未与同类项目或相关项目形成重复建设，项目建设规模符合实际需要，不存在建设规模不足、规模过大、超前建设等情况，项目建设标准符合实际需要，不存在建设标准过高或过低等情况。

③查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号）、《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项目立项年度和建设期间所在地区不属于全口径政府债务高风险地区（红色地区和橙色地区），项目建设各项资金来源渠道合理合规，项目各渠道资金到位时间、条

件等可行性高，针对资金可能不到位存在的风险，有可行的保障措施。

④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号）、《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项目实施符合当地实际需要，锻长板或补短板效果明显，兰考县农业农村局是兰考县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项目未与同类项目或相关项目形成重复建设，项目建设规模符合实际需要，不存在建设规模不足、规模过大、超前建设等情况，项目建设标准符合实际需要，不存在建设标准过高或过低等情况。此项指标得满分。

（2）项目方案可行性：该指标分值3分，得3分。

①兰考县农业农村局是兰考县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该项目建设与兰考县农业农村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申报部门单位职责分工明确。

②查看实施方案，实施计划，项目技术方案完整、先进、可行，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③查看提供的项目单位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建设项目实施计划等，项目单位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规程、标准完善，单位业务和财务管制度、规程、标准得到有效执行。

④根据提供的实施方案、《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可以看出项目实施方案制定时充分开展了市场调研，

根据调研情况，与同类项目比较，项目建设成本、收入、运营成本情况合理。

此项指标得满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

①经查看《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89号）等资料。该项目 2022 年申请立项，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经过主管部门、同级和上级发改部门审核通过，项目审核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②经查看《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90号）等资料。该项目审核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

此该指标得满分。

2、债券申报（分值 6），包括二个三级指标：

(1) 项目规划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①该项目建设有助于促进农民增收。项目建成后，直接受益农田面积 37.50 万亩，受益人口达 20 万人，通过辐射带动作用，受益面可达周边农村 15 万亩粮田，农民 8 万人。项目区仅粮食生产一项，农业职工年均增收可达 1,200 元，辐射区域农民人年均可增收 300 元以上，实现农民增产增收；本项目建设有助于增加劳动用工，促进再就业。项目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工程建设规模较大，项目的建设带动水泥、砂子、白灰、石子等原材料需求量增加，同时增加劳动用工，据估算能增加劳动用工 6,500 个，以每天每个劳工费用 150 元计算，可为当地农民工提供 97 万元

的就业资金，促进当农民工再就业。依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该项目本息覆盖倍数 1.49，符合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综上，该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依据《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号），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重点围绕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属于农林水利工程，立项符合财政部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②经查看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债券发行期限与项目期限基本匹配，风险应对机制可行，偿债保障机制可行。

③根据提供的《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来看，项目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在同类项目中处于合理区间，项目建设规模符合当地实际需要，项目运营收入水平在同类项目中处于合理区间，项目偿债计划完整、准确、合理。

此项指标得满分。

(2) “一案两书”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①经查看项目实施方案、《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单位具备专项债券申报资格，实施方案中包含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且评价结果为支持，对于形成资产的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资产类型、数量、预估价值、

资产权益归属及资产持有单位、资产收入项目及收支安排、上缴财政部分的收入项目及比例等信息。

②根据提供的《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来看，该项目财务评价报告完整规范，出具了会所经办会计师具备相应资质。

③根据提供的《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的法律意见书》来看，该项目法律意见书结论清晰全面，法律意见书出具律所及经办律师具备相应资质。

此项指标得满分。

3、预算安排（分值6），包括二个三级指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分值3分，得3分。

①经查看兰考县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设定的内容完整、准确、详实，无缺项、错项，绩效指标明确、清晰，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

②根据兰考县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来看，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与本部门（单位）职能、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密切相关。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全面、充分、细化、量化，选取了最能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并明确了具体指标值。

③经查看《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等相关资料，项目能够体现实际产出和效果的明显改善；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与其他同类项目相比，预期绩效合理，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匹配，在既定资金

规模下，绩效目标不过高或过低；完成既定绩效目标，资金规模不过大或过小。

④经查看实施方案、《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相关资料，该项目绩效目标经过充分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实现的可能性充分，项目实施方案合理，项目实施单位的组织实施能力和条件充分。

此项指标得满分。

(2) 预算安排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1 分。

①经查看项目相关财务资料，专项债资金安排 5 亿元，与项目资金需求 5.39 亿元不匹配。故该指标扣 1 分。

②依据关于 2024 年兰考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的说明、兰考县政府债务情况，该项目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和专项收入等纳入预算管理，专项债券收支按照规定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全面管理。

③根据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配套资金数} / \text{计划配套资金数}) \times 100\%$ 公式，实际资金到位率= $(0 / 50000) \times 100\% = 0.00\%$ ，根据整个项目实施方案，截至 2024 年底累计财政资金应到位 50,000 万元，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为 0 万元，即该项目配套财政资金未到位。故该指标扣 1 分。

(二) 管理方面

该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35，包括三个二级指标：项目管理（分值 14）、资金管理（分值 14）、资产管理（分值 7），评价得分 24.8，情况如下：

项目管理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管理 (35 分)	项目管理	项目建设情况	6	4.3
		项目运营情况	8	5

	资金管理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6	6
		债券资金支出情况	2	1
		资本金与奖补资金管理	2	0
		项目现金流管理	1	0.5
		绩效监控与评价	3	2.5
	资产管理	资产台账情况	3	1.5
		资产登记情况	2	2
		资产维护情况	2	2
小计			35	24.8

1、项目管理（分值 14），包括二个三级指标。

（1）项目建设情况：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4.3 分。

① 2022 年 7 月 4 日兰考县自然资源局核发的《情况说明》载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为农业项目，不涉及使用建设用地，无需办理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意见。根据 2022 年 1 月 5 日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取得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241022500000065），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

②经查看该项目招标公示资料，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等方面开展了公开招标，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且签订了合同，但缺少监理单位招投标资料。故该指标扣 0.2 分。

③项目单位提供了部分施工日志、部分监理日志，施工过程照片，但施工过程管理（施工管理资料规范、监理管理资料规范、工程进度质量管理规范，资料归档完整）资料尚不完善。故该指标扣 1.5 分。

（2）项目运营情况：该指标分值 8 分，得 5 分。

①该项目运营单位（城投公司），连续四年荣获“年度目标管理特别贡献奖，荣获 2016 年度“兰考县城市综合提升工程先

进单位等多个奖项，先后完成棚改区改造、道路、桥梁、城市园林绿化亮化等多个重点项目建设，有较强的运营经验和较强运营能力，但未见土地管理、农业生产资质等相关运营资质。故该指标扣 1 分。

②项目单位兰考县农业局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并开展了有效的管理；项目实际运营机构兰考城投公司未提供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故该指标扣 1 分。

③项目单位农业局建立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并开展了有效的管理；项目实际运营机构兰考城投公司提供的《1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章管理制度》，但未提供足够资料以佐证有效开展管理。故该指标扣 1 分。

④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自建设开始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涉及重大事项变更。

2、资金管理（分值 14），包括五个三级指标。

（1）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6 分。

①经查看本项目记账凭证、明细账等资料显示：2024 年度项目建设单位兰考县农业局按照预算及时把 25,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拨付给项目实际运营单位兰考城投公司，兰考城投公司根据施工单位的申请支付了专项债券资金 25,000 万元给施工单位天辉公司，资金拨付手续较完整。

②根据兰考农业局提供的债券资金监控系统资料，该项目落实了全口径和穿透式监测系统填报的各项要求。

③经查看本项目记账凭证、明细账等资料，未发现存在对债券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擅自调整用途的情况。

故该指标满分。

(2) 债券资金支出情况: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该项目债券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按计划执行,及时支付到资金使用末端,形成了实物工作量。但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不匹配。故该指标扣 1 分。

(3) 资本金与奖补资金管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0 分。该项目实施单位不涉及奖补资金,资本金(财政资金)50,000 万元未按时、足额到位。故扣 2 分。

(4) 项目现金流管理: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0.5 分。项目运营单位提供了专项债券项目财务核算机制,项目运营单位近三年财报数据显示: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差。故该指标扣 0.5 分。

(5) 绩效监控与评价:该指标 3 分,得 2.5 分。

①兰考县财政局和兰考县农业局建立了项目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了“双监控”资料。

②兰考县财政局开展了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部分整改,但配套资金仍未到位、项目投资进度较为缓慢。故该指标扣 0.5 分。

③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5 号)文件要求,该项目已在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按照要求公开。同时,本项目在专项债券信息网有公开披露,公开包括专项债券资金发行数额、项目资金来源、实施单位、项目领域、项目业主、建设期、运营期等有关信息。

3、资产管理(分值 7),包括三个三级指标。

(1) 资产台账情况: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1.5 分。

①项目建设单位未提供规范建立专项债形成资产明细台账的资料。故该指标扣 1.5 分。

②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其中 17 万亩正在走验收手续，尚未形成资产。

(2) 资产登记情况：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承诺及相关资料，该项目其中 17 万亩正在走验收手续，尚未形成资产，无需登记，不存在违规出让、抵押、划转等情况。故该指标不扣分。

(3) 资产维护情况：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承诺书及相关资料，该项目其中 17 万亩正在走验收手续，尚未形成资产，未涉及国有资产的维护和保值事宜。故该指标不扣分。

(三) 产出方面

本项目产出指标分值为 35 分，包括两个二级指标：建设目标实现度（分值 28）、运营目标实现度（分值 7），评价得分 25 分，情况如下：

项目产出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35 分)	建设目标实现度	产出数量	6	5
		产出质量	6	0
		产出时效	6	3
		产出成本	5	5
		有收入部分完成度	5	5
	运营目标实现度	运营收入实现度	2	2
		运营成本控制度	2	2
		运营收益实现度	2	2
		利用率实现度	1	1

小计	35	25
----	----	----

1、建设目标实现度（分值 28），包括五个三级指标：

（1）产出数量：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5 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进展情况及项目工程产值统计表显示，截止 2024 年底兰考县 1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展情况：机井及机井配套附属工程 1102 眼、地埋管道 364677m、疏浚沟 133046m、新建板桥 243 座、新建闸门 69 座、低压地埋线 1136728m、新建 4m 宽水泥路 111991m、改建 4m 宽水泥路 25186m；种植绿化树木 45690 株、地力培肥 52645 亩，累计完成产值 53,918.03 万元，占合同金额 62,201.04 万元的 86.68%，合同期（2023.1-2025.1）。故该指标扣 1 分。

（2）产出质量：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0 分。截至 2024 年底已完成产值 5.39 亿元，项目实施单位未整理好并提供工程质量达相关资料，无法判定各项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标情况。故该指标扣 6 分。

（3）产出时效：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3 分。根据《兰考县 1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的竣工日期是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720 日历天，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按照合同约定应完成率 95.83%（690 天/720 天 X100%）。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内容实际完成率为 86.68%，项目完成及时性为 90.45%（完成及时性=截至评价时项目实际完成进度/同时间节点下项目计划完成进度×100%）。根据该项目得可研报告和实施方案，项目建设内容 37 万亩得高标准农田，总投资 150,000 万元，建设期 3 年（2023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但截至 2024 年 12 月只完成了 17 万亩的 86.68%，总体项目建设内容完成及时性一般。故该指标扣 3 分。

(4) 产出成本：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根据《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投资情况说明》，截止至 2024 年底项目实际投资额 5.39 亿元，建设同等内容项目计划投资额约 5.5 亿元，节约资金约 1100 万元。故该指标得满分。

(5) 有收入部分完成度：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 3 年内不涉及经营性收入。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故该指标不扣分。

2、运营目标实现度（分值 7），包括四个三级指标：

(1) 运营收入实现度：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 3 年内不涉及经营性收入。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故该指标不扣分。

(2) 运营成本控制度：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 3 年内不涉及运营成本。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故该指标不扣分。

(3) 运营收益实现度：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 3 年内不涉及运营收入、运营成本。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不涉及运行收入与运营成本事宜。故该指标不扣分。

(4) 运营收益实现度：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 3 年，截止 2024 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故该指标不扣分。

(四) 效益方面

本项目效益指标分值为 10 分，包括一个二级指标：（项目效益（分值 10）），评价得分 9 分，情况如下：

项目效益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10 分)	项目效益	综合效益	3	3
		可持续性影响	3	3
		偿债风险可控性	3	2
		项目实施满意度	1	1
小计			10	9

1、项目效益（分值 10），包括四个三级指标：

(1) 综合效益：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①该项目实施能够改善兰考县农业生产条件，有助于解除制约农业生产的关键障碍因素，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使兰考县区域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目标。同时，还可以促进兰考县农民增收和再就业，加快农业经济发展。

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国家重点农业建设项目，是党中央、国务院确保国家粮食战略工程，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举措，强化设施配套，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大幅度提高土地产出率、土地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对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推动兰考县农

业经济结构调整，提升农业质量，加速农业现代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③该项目处于建设期，通过对兰考县的农田水利、土地、道路和周边环境统一规划改造与综合治理，改善了农业生态环境。项目的实施增加了农田林网防护面积，减少了水土流失，减少了农业生产对环境的污染，有助于生产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生态效益明显。

故该指标不扣分。

(2) 可持续性影响：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①项目按照中央关于“保障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和“抓好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建设”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省政府高标准粮田“百千万”工程建设规划，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物质装备水平，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公众对项目的需求可持续性较好。

②该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能够足额偿还项目债券本息，预计项目收益来源稳定，预计项目各年度的累计收益可以覆盖专项债券累计本息。

③该项目可带动兰考县社会有效投资，提高农作物产量，显著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再就业，加快农业经济发展。预计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持续性较好。

故该指标未扣分。

(3) 偿债风险可控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 分。

①根据专项债券公开网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项目累计还息 1,419.5 万元，该项目专项债券尚未到还本时间。故该指标得满分。

②根据城投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计算：利息备付率=（息税前利润/当期利息）×100%=（-32826663.81/512226478.53）*100=-6.41%，利息备付率较低，表示项目单位偿债能力不足。故该指标扣1分。

③项目单位兰考农业局及兰考县财政部门预算资金具备代偿能力。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第十一条规定：“完善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使用机制。各地要将省域内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优先用于农田建设再投入和债券偿还、贴息等”。

（4）项目实施满意度：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此指标主要考察周边居民、周边企事业单位、相关政府部门满意度。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评价组针对项目所在地群众发放调查问卷，此次调查共收集到有效问卷105份，根据有效问卷10题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结果为92.86%，达到项目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90%的目标。经现场了解，项目建设以来未出现与周边居民产生纠纷情况、未出现与周边企事业单位产生严重摩擦情况、未出现相关政府部门推诿扯皮情况。故该指标得满分。

附件三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权重	得分	评审意见
决策	项目立项	项目实施必要性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当地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政策、主管部门职责规划。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号）、《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农业农村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要求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阶段性任务，持续强化农业基础地位，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质量导向，推动乡村产业振兴；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号）要求做强现代粮食产业，建设高标准农田，通过持续改造提升，河南省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进一步增加，不断夯实粮食安全保障基础。结合河南省打造全国重要的粮食生产核心区和兰考县全国农业大县的实际情况，兰考14县农村局经组织专家论证，拟在南彰镇、考城镇、红庙镇、仪封镇、葡萄架乡等乡镇建设高标准良田，进一步改善农田水利设施条件，稳定粮食生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综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立项符合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此项指标满分。
			②项目是否具有现实需求、需求是否迫切，是否有可替代性，是否存在建设不足、过度建设等情况。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豫政〔2021〕56号）、《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项目实施符合当地实际需要，锻长板或补短板效果明显，兰考县农业农村局是兰考县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项目未与同类项目或相关项目形成重复建设，项目建设规模符合实际需要，不存在建设规模不足、规模过大、超前建设等情况，项目建设标准符合实际需要，不存在建设标准过高或过低等情况。此项指标得满分。
			③项目投资是否在当地财政能力可承受范围内，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是否能够落实。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查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号）、《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项目立项年度和建设期间所在地区不属于全口径政府债务高风险地区（红色地区和橙色地区），项目建设各项资金来源渠道合理合规，项目各渠道资金到位时间、条件等可行性高，针对资金可能不到位存在的风险，有可行的保障措施。此项指标得满分。
			④项目设立依据的宏观政策、项目所在行业环境、社会公众对项目的需求、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是否具备可持续性。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号）、《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农业农村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要求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阶段性任务，持续强化农业基础地位，项目设立依据的宏观政策具有可持续性，项目所在行业环境具有可持续性，社会公众对项目的需求具有可持续性，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具备可持续性。此项指标得满分。
	项目方案可行性	①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组织管理机构是否能够有效运转。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兰考县农业农村局是兰考县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发展、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该项目建设与兰考县农业农村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申报部门单位职责分工明确，此项指标得满分。	
		②项目技术方案是否完整、先进、可行，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是否能够得以有效保障。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查看实施方案，实施计划，项目技术方案完整、先进、可行，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此项指标得满分。	
		③项目单位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规程、标准是否完善，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查看提供的项目单位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建设项目实施计划等，项目单位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规程、标准完善，单位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规程、标准得到有效执行。此项指标得满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④根据市场调研情况，项目投资估算中建设成本是否合理，预计收入、运营成本情况是否合理。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根据提供的实施方案、《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可以看出项目实施方案制定时充分开展了市场调研，根据调研情况，与同类项目比较，项目建设成本、收入、运营成本情况合理。此项指标得满分。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经查看《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89号）等资料。该项目2022年申请立项，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经过主管部门、同级和上级发改部门审核通过，项目审核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此该指标得满分。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经查看《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兰发改审〔2022〕90号）等资料。该项目审核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此该指标得满分。	
	债券申报	项目规划合理性	①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合规性。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该项目建设有助于促进农民增收。项目建成后，直接受益农田面积37.50万亩，受益人口达20万人，通过辐射带动作用，受益面可达周边农村15.00万亩粮田，农民8万人。项目区仅粮食生产一项，农业职工年均增收可达1,200.00元，辐射区域农民人年均增收300.00元以上，实现农民增产增收；本项目建设有助于增加劳动用工，促进再就业。项目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工程建设规模较大，项目的建设带动水泥、沙子、白灰、石子等原材料需求量增加，同时增加劳动用工，据估算能增加劳动用工6,500.00个，以每天每个劳工费用150.00元计算，可为当地农民工提供97.00万元的就业资金，促进当地农民工再就业。依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该项目本息覆盖倍数1.49，符合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综上，该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依据《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申报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号），2022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重点围绕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属于农林水利工程，立项符合财政部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该指标得满分。
			②项目实施方案：债券发行期限与项目期限是否匹配；设定的风险应对和偿债机制是否可行。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经查看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债券发行期限与项目期限基本匹配，风险应对机制可行，偿债保障机制可行。该指标得满分。
			③财务评价报告：项目建设成本、建设规模、经营收入、运营成本、偿债计划是否基本合理、符合实际。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根据提供的《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来看，项目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在同类项目中处于合理区间，项目建设规模符合当地实际需要，项目运营收入水平在同类项目中处于合理区间，项目偿债计划完整、准确、合理。该指标得满分。
		“一案两书”规范性	①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是否存在申请单位不符合要求的情形；是否包含了事前绩效评估情况（评价结果为支持）。形成资产的专项债项目是否在实施方案中按规定明确相关信息。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经查看项目实施方案、《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单位具备专项债券申报资格，实施方案中包含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且评价结果为支持，对于形成资产的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资产类型、数量、预估价值、资产权益归属及资产持有单位、资产收入项目及收支安排、上缴财政部分的收入项目及比例等信息。故该指标得满分。
			②财务评价报告：报告内容是否完整、规范；出具会所经办会计师是否具备相应资质。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根据提供的《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来看，该项目财务评价报告完整规范，出具了会所经办会计师具备相应资质。故该指标得满分。
			③法律意见书：结论是否清晰全面；出具律所及经办律师是否具备相应资质。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根据提供的《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的法律意见书》来看，该项目法律意见书结论清晰全面，法律意见书出具律所及经办律师具备相应资质。故该指标得满分。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是否具备规范完整性和明确清晰性。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经查看兰考县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设定的内容完整、准确、详实，无缺项、错项，绩效指标明确、清晰，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故该指标得满分。

			②绩效目标是否具备相关性和指标科学性。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根据兰考县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来看，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与本部门（单位）职能、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密切相关。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全面、充分、细化、量化，选取了最能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并明确了具体指标值。故该指标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是否具备合理性和资金匹配性。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经查看《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等相关资料，项目能够体现实际产出和效果的明显改善；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与其他同类项目相比，预期绩效合理，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匹配，在既定资金规模下，绩效目标不过高或过低；完成既定绩效目标，资金规模不过大或过小。故该指标得满分。	
			④绩效目标是否具备实现可能性和条件充分性。	0.75	0.75	该指标分值0.75分，得0.75分。经查看实施方案、《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相关资料，该项目绩效目标经过充分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实现的可能性充分，项目实施方案合理，项目实施单位的组织实施能力和条件充分。故该指标得满分。	
		预算安排科学性	①专项债券安排额度与项目资金需求是否匹配。	1	0	该指标分值1分，得0分。经查看项目相关财务资料，专项债券安排5亿元，与项目资金需求5.39亿元不匹配。故该指标扣1分。	
			②项目资金、收益纳入预算管理情况。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依据关于2024年兰考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的说明、兰考县政府债务情况，该项目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和专项收入等纳入预算管理，专项债券收支按照规定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全面管理。故该指标满分。	
			③财政配套资金安排合理性。	1	0	该指标分值1分，得0分。根据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配套资金数}/\text{计划配套资金数})\times 100\%$ 公式，实际资金到位率= $(0/50000)\times 100\%=0\%$ ，根据整个项目实施方案，截至2024年底累计财政资金应到位50000万元，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为0万元，即该项目配套财政资金未到位。故该指标扣1分。	
小计				20	18		
管理	项目管理	项目建设情况	①手续完备：项目正式施工前是否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2022年7月4日兰考县自然资源局核发的《情况说明》载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为农业项目，不涉及使用建设用地，无需办理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意见。根据2022年1月5日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取得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241022500000065），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该指标满分。	
			②采购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工程、货物或服务采购管理是否科学规范。	2	1.8	该指标分值2分，得1.8分。经查看该项目招标公示资料，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等方面开展了公开招标，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且签订了合同，但缺少监理单位招投标资料。故该指标扣0.2分。	
			③管理有效：项目实施各环节的组织管理是否有效，实施推进是否规范。	2	0.5	该指标分值2分，得0.5分。项目单位提供了部分施工日志、部分监理日志，施工过程照片，但施工过程管理资料尚不完善（施工管理资料规范、监理管理资料规范、工程进度质量管理规范，资料归档完整）。故该指标扣1.5分。	
	资金管理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运营情况	①项目实际运营机构是否具备专业资质、丰富运营经验和较强运营能力。	2	1	该指标分值2分，得1分。该项目运营单位（城投公司），连续四年荣获“年度目标管理特别贡献奖”，荣获2016年度“兰考县城市综合提升工程先进单位”等多个奖项，先后完成棚改区改造、道路、桥梁、城市园，林绿化亮化等多个重点项目建设，有较强的运营经验和较强运营能力，但未见土地管理资质、农业生产资质等相关运营资质。故该指标扣1分。
				②项目单位及项目实际运营机构是否建立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并开展有效管理。	2	1	该指标分值2分，得1分。项目单位兰考县农业局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并开展了有效的管理；项目实际运营机构兰考城投公司未提供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故该指标扣1分。
				③项目单位及项目实际运营机构是否建立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并有效开展管理。	2	1	该指标分值2分，得1分。项目单位农业局建立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并开展了有效的管理；项目实际运营机构兰考城投公司提供的《1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规章制度》，但未提供足够资料以佐证有效开展管理。故该指标扣1分。
				④项目运营主体、运营内容等重大事项变更是否依法合规。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经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自建设开始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未涉及重大事项变更。故该指标未扣分。
				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经查看本项目记账凭证、明细账等资料显示：2024年度项目建设单位兰考县农业局按照预算及时把25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拨付给项目实际运营单位兰考城投公司，兰考城投公司根据施工单位的申请支付了专项债券资金25000万元给施工单位天辉公司，资金拨付手续较完整。该指标得满分。

			②是否落实了全口径和穿透式监测系统填报的各项要求。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根据兰考农业局提供的债券资金监控系统资料，该项目落实了全口径和穿透式监测系统填报的各项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③是否存在闲置、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擅自调整用途或其他违规使用等问题。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经查看本项目记账凭证、明细账等资料，未发现存在对债券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擅自调整用途的情况。故该指标得满分。	
		债券资金支出情况	①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是否按计划执行，是否及时支付到资金使用末端，形成实物工作量。	2	1	该指标分值2分，得1分。该项目债券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按计划执行，及时支付到资金使用末端，形成了实物工作量。但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进度不匹配。故该指标扣1分。	
		资本金与奖补资金管理	①资本金与奖补资金是否按时足额规范缴纳到位，使用是否规范。	2	0	该指标分值2分，得0分。该项目实施单位不涉及奖补资金，资本金（财政资金）50,000.00万元未按时、足额到位。故扣2分。	
		项目现金流管理	①项目单位是否对专项债券项目建立专门的财务核算机制，项目现金流能否匹配短期与中期的还本付息需求。	1	0.5	该指标分值1分，得0.5分。项目运营单位提供了专项债券项目财务核算机制，项目运营单位近三年财报数据显示：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差。故该指标扣0.5分。	
		绩效监控与评价	①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是否建立项目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机制，是否对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双监控”。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兰考县财政局和兰考县农业局建立了项目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了“双监控”资料。该指标得1分。	
			②项目主管部门是否按专项债项目绩效管理要求开展绩效评价。	1	0.5	该指标分值1分，得0.5分。兰考县财政局开展了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并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部分整改，但配套资金仍未到位、项目投资进度较为缓慢。故该指标扣0.5分。	
			③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情况。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5号）文件要求，该项目已在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按照要求公开。同时，本项目在专项债券信息网有公开披露，公开包括专项债券资金发行数额、项目资金来源、实施单位、项目领域、项目业主、建设期、运营期等有关信息。故该指标得1分。	
		资产管理	资产台账情况	①资产明细台账建立是否及时、信息是否完整规范。	1.5	0	该指标分值1.5分，得0分。项目建设单位未提供规范建立专项债形成资产明细台账的资料。故该指标扣1.5分。
				②专项债形成资产情况是否及时报告公开。	1.5	1.5	该指标分值1.5分，得1.5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其中17万亩正在走验收手续，尚未形成资产。故该指标不扣分。
资产登记情况	①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资产作为国有资产是否依法合规登记管理，是否存在违规出让、抵押、划转等情况。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承诺及相关资料，该项目其中17万亩正在走验收手续，尚未形成资产，无需登记，不存在违规出让、抵押、划转等情况。故该指标不扣分。		
资产维护情况	①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资产作为国有资产的维护和保值增值情况是否良好。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承诺书及相关资料，该项目其中17万亩正在走验收手续，尚未形成资产，未涉及国有资产的维护和保值事宜。故该指标不扣分。		
小计			35	24.8			
产出	建设目标实现度	产出数量	①项目建设内容是否有效完成。	6	5	该指标分值6分，得5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进展情况及项目工程产值统计表显示，截止2024年底兰考县1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展情况：机井及机井配套附属工程1102眼、地理管道364677m、疏浚沟133046m、新建板桥243座、新建闸门69座、低压地埋线1136728m、新建4m宽水泥路111991m、改建4m宽水泥路25186m；种植绿化树木45690株、地力培肥52645亩，累计完成产值53,918.03万元，占合同金额62,201.04万元的86.68%，合同期（2023.1-2025.1）。故该指标扣1分。	
		产出质量	①项目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标情况。	6	0	该指标分值6分，得0分。截至2024年底已完成产值5.39亿元，项目实施单位未整理好并提供工程质量相关资料，无法判定各项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标情况。故该指标扣6分。	

效益	运营目标实现度	产出时效	①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是否及时。	6	3	该指标分值6分，得3分。根据《兰考县1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的竣工日期是从签订合同之日起720日历天，签订日期为2023年1月30日，按照合同约定应完成率95.83%(690天/720天X100%)。截止2024年12月31日，建设内容实际完成率为86.68%，项目完成及时性为90.45%(完成及时性=截至评价时项目实际完成进度/同时间节点下项目计划完成进度×100%)。根据该项目得可研报告和实施方案，项目涉及建设内容37万亩得高标准农田，总投资150,000万元，建设期3年(2023年1月至2025年12月)，但截至2024年12月只完成了17万亩的86.68%，总体项目建设内容完成及时性一般。故该指标扣3分。
		产出成本	①项目建设内容成本控制情况。	5	5	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根据《关于兰考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投资情况说明》，截止至2024年底项目实际投资额5.39亿元，建设同等内容项目计划投资额约5.5亿元，节约资金约1100万元。故该指标得满分。
		有收入部分完成度	①项目建设中可直接产生经营性收入部分的完成情况。	5	5	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3年内不涉及经营性收入。截止2024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故该指标不扣分。
	运营目标实现度	运营收入实现度	①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经营性收入实现情况。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3年内不涉及经营性收入。截止2024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故该指标不扣分。
		运营成本控制度	①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运营成本控制情况。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3年内不涉及运营成本。截止2024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故该指标不扣分。
		运营收益实现度	①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实现情况。	2	2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3年内不涉及运营收入、运营成本。截止2024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投入运营，不涉及运行收入与运营成本事宜。故该指标不扣分。
		利用率实现度	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实际使用效率是否达到预期。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根据《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期3年，截止2024年底，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故该指标不扣分。
	小计			35	25	
	项目效益	综合效益	①项目产出对经济效益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该项目实施能够改善兰考县农业生产条件，有助于解除制约农业生产的关键障碍因素，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使兰考县区域实现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目标。同时，还可以促进兰考县农民增收和再就业，加快农业经济发展。故该指标得满分。
			②项目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国家重点农业建设项目，是党中央、国务院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工程，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举措，强化设施配套，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大幅度提高土地产出率、土地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对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推动兰考县农业经济结构调整，提升农业质量，加速农业现代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意义。该项目指标不扣分。
③项目产出对自然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该项目处于建设期，通过对兰考县的农田水利、土地、道路和周边环境统一规划改造与综合治理，改善了农业生态环境。项目的实施增加了农田林网防护面积，减少了水土流失，减少了农业生产对环境的污染，有助于生产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生态效益明显。该项目指标不扣分。	
可持续性影响		①需求可持续性：结合项目所在行业环境、同类项目运营情况及本项目实际，预测社会公众对项目的需求是否可以持续。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项目按照中央关于“保障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和“抓好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建设”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省政府高标准粮田“百千万”工程建设规划，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物质装备水平，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公众对项目的需求可持续性较好。故该指标得满分。	
		②收益可持续性：结合项目所在行业环境、同类项目运营情况及本项目实际，预测项目收益的实现是否可以持续。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该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能够足额偿还项目债券本息，预计项目收益来源稳定，预计项目各年度的累计收益可以覆盖专项债券累计本息。该项目指标不扣分。	

			③效益可持续性：结合项目所在行业环境、同类项目运营情况及本项目实际，预测项目综合效益是否可以持续。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该项目可带动兰考县社会有效投资，提高农作物产量，显著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再就业，加快农业经济发展。预计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持续性较好。故该指标得满分。
		偿债风险可控性	①项目单位是否将债务还本付息到期资金及时足额缴库情况。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根据专项债券公开网显示，截至2024年12月，项目累计还息1,419.5万元，该项目专项债券尚未到还本时间。故该指标得满分。
			②项目单位是否有能力足额缴纳当期利息。	1	0	该指标分值1分，得0分。根据城投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计算：利息备付率=（息税前利润/当期利息）×100%=（-32826663.81/512226478.53）*100%=-6.41%，利息备付率较低，表示项目单位偿债能力不足。故该指标扣1分。
			③项目自身收益不足时，项目单位其他项目收入和部门预算资金是否具备代偿能力。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项目单位兰考农业局及兰考县财政部门预算资金具备代偿能力。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第十一条规定：“完善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使用机制。各地要将省域内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优先用于农田建设再投入和债券偿还、贴息等”。故该指标得满分。
		项目实施满意度	①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的满意度评价。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	1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此指标主要考察周边居民、周边企事业单位、相关政府部门满意度。项目尚处于建设期。评价组针对项目所在地群众发放调查问卷，此次调查共收集到有效问卷105份，根据有效问卷10题满意度调查，满意度结果为92.86%，达到项目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90%的目标。经现场了解，项目建设以来未出现与周边居民产生纠纷情况、未出现与周边企事业单位产生严重摩擦情况、未出现相关政府部门推诿扯皮情况。故该指标得满分。
小计				10	9	
合计				100	76.8	

附件四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1	项目投资总体进度较为缓慢	兰考县高标准农田提升项目，计划投资 150,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2023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每年计划项目投资合计 50,000 万元。2023 年至 2024 年应完成投资 100,00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53,918.03 万元，占计划投资的 53.92%，项目投资总体进度较为缓慢。
2	配套资金未到位	依据项目实施方案中资金筹措计划，2023 年至 2024 年应安排财政预算资金合计 50,000 万元，但财政预算资金尚未到位，即配套资金到位率 0.00%，项目配套资金未按实施方案及投资计划相关要求完全到位。
3	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	项目实施单位未及时督促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等单位整理好施工管理资料、监理管理资料、工程质量管理资料，施工过程中管理资料尚不完善，管理不到位。